

关于四川省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2014年部门决算编制的说明

按照决算管理有关规定，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2014年部门决算编报内容包括本单位的全部收支情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基本职能

1、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基本职能：①负责二滩现有森林资源的保护、开发、利用；②负责公园内旅游项目的规划、开发、建设及管理。

2 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基本职能：①规划管理：参与编制景区建设总体规划和景区详细建设规划。初审开发建设项目规划，审查建设项目可行性报告，出具选址定点意见，审查建设项目设计方案；②土地资源管理：核定建设项目用地位置和界限；③林地资源管理：审查占用、征用或转让景区范围内的林地；④监督管理：负责保护景区内的森林、水源和自然、人文景观不受破坏和污染；⑤行政执法管理：负责景区范围内有关法律、法规的行政执法工作；⑥负责景区对外宣传和招商引资工作；⑦经营管理：负责对景区范围内从事经营活动

的单位和个人依法进行监督管理；⑧协助市交通、环保和公安等部门开展港监、环保、治安等管理工作。

(二)201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2014年,在市旅游局党组、行政的领导下,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紧紧围绕2014年度工作目标,坚持“高起点定位、高标准规划、高水平开发”的规划开发理念,认真抓好了旅游安全、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招商引资等工作,较好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为“建设美丽幸福攀枝花”做出了应有的成绩。

2014年度,二滩国家森林公园(二滩风景名胜区)接待游客总人数25.3万人次,同比增长了14%,实现旅游总收入2100余万元,同比增长了40%。

1、加强组织协调和工作沟通,有效推进了2014年度“急难险重”目标任务的完成。

(1)完成了二滩国家森林公园主入口(雅二线)公路沿途“旅游标识牌”建设。在公路重要节点、景点合计共安装11块旅游标识牌,标识牌充分使用了“中国国家森林公园”和“国家AAAA级旅游景区”标志。

(2)协助市经信委完成了桐(子林)二(滩)线公路“中石油”、“中石化”加油站的提升改造工作。

(3)基本完成了二滩游客中心（二滩自驾车营地、二滩菩萨岩管护站）的水电及大门区、游客接待大厅、厕所的维修工作。一是完成了《二滩游客中心提升改造规划（两个方案）》和《二滩游客中心景观打造规划》；二是完成了二滩游客中心提升改造工程建设前期准备工作（完成了1:500地形图测绘、“江岸挡墙”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方案设计和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图审查、“江岸挡墙”项目及一期改造工程预算控制价和清单编制、项目财评、“江岸挡墙”项目的公开招标等工作）；三是启动了二滩游客中心电路维修和供水、大门区、游客接待大厅、公厕改造工作。目前此两项工作正在抓紧实施，确保2015年春节前完成，并对游客开放。

2、积极协调市级相关部门及米易、盐边两县政府的支持，抓好了常规性工作的完成。

(1)做好了二滩旅游统计工作，为攀枝花旅游经济目标增长提供了及时、准确、全面的资料。

(2)抓好了二滩旅游安全工作。2014年度，在市公安局直属分局、市交通局、盐边县政府的大力支持下，严把安全质量关，工作中规范了旅游投诉、预警机制，做到了安全工作早部署、早行动、早安排。一年来，二滩国家森林公园（二滩风景名胜区）没有发生旅游安全事故，没有发生旅游投诉事件，确保了二滩

旅游“健康、安全、秩序、质量”四统一。

(3) 进一步完善了千田湾区域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提升了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的形象，探索了“若海景区（桐子林库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模式。一是完成了观景平台挡土墙建设；二是完成了休闲广场毛石挡墙建设；三是完成了滨水观景平台文化柱的建设；四是开展了休闲茶楼建设，目前此项工程已经完工，正在办理验收和决算；五是开展了若海观景亭建设，目前此项工程已完工，正在办理验收和决算。

(4) 积极向省林业厅争取了国家森林公园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2014年9月1日，四川省财政厅、国土资源厅、环境保护厅、住房城乡建设厅、林业厅《关于下达2014年禁止开发区补助资金的通知》（川财预〔2014〕100号），下达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禁止开发区补助经费330万元。同时，根据《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川财预〔2011〕151号）精神，制定了资金使用方案上报市林业局和市财政局审批。

(5) 积极准备，顺利通过了省旅游局对二滩国家森林公园国家4A级旅游景区复核工作。

(6) 认真抓好了依法行政基础工作。2014年度，一是按照《攀枝花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关于清理编制行政审批项目清单有

关工作的通知》（攀府法发〔2014〕52号）的要求，对我单位正在行使的行政审批项目进行了全面清理；二是按照市政务中心要求，对我单位正在行使的行政审批项目的前置条件进行了清理；三是按照《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市级保留下放和取消的行政审批项目目录的通告》精神，对二滩国家森林公园（二滩风景名胜区）行政许可项目进行了认真的审批；四是加强了景区建设活动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批、监督和管理力度

(7) 协调市发改委、市交通局和二滩实业公司，启动了二滩旅游线路经营和二滩旅游景点价格调整审批工作。

(8) 配合市海事局、攀枝花市创景旅游策划咨询有限公司进行雅砻江流域（三滩大桥-雅江桥段）水文、地质和旅游资源的考察，完成了《雅砻江流域三滩大桥-雅江桥段漂流项目可行性研究》的编制工作。

(9) 积极配合、协助广东海一投资有限公司启动了“若海国际”项目江岸挡墙建设工作。

(10) 积极配合、协助攀枝花蜀欧菩萨岩风景区开发有限公司投入资金1200万元，推进了菩萨岩景区和月亮湾度假村建设工作。一是完成了菩萨岩景区山门区下穿隧道框架段挡墙和200米河堤挡墙建设；二是完成了月亮湾度假村200米河堤挡墙建设和攀枝花“佛”树移栽工作。

(11) 加强多层次宣传促销，大力招商引资。一是积极参加市旅游局开展的手机微信平台旅游宣传营销活动。二是通过民革中央、四川省政协共同在攀枝花主办的“首届中国阳光康养产业发展论坛”和攀枝花市人民政府举办的“2014年攀枝花欢乐阳光节”、“二滩至格萨拉国际徒步大赛”等节会大力宣传推介了二滩，进一步加强了与旅游发达地区的交流合作。

二、部门概况

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是隶属于攀枝花市旅游局的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

2014年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收入决算总额为335.93万元，其中：当年财政拨款收入314.55万元，其他收入21.38万元。2014年度收入决算总额较2013年减少20.73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经费减少。

2014年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支出决算总额为335.93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1.94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7.56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285.22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1.21万元，年末无结转和结余。支出决算总额较2013年减少129.37万元，主要

原因是 2014 年较 2013 年一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少 0.62 万元，二是公用支出减少了 9.73 万元，三是项目支出减少了 117.44 万元，四是住房保障支出减少 0.11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保障该部门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以及承担二滩国家森林公园（二滩风景名胜区）事业发展相关工作。

基本支出，是用于保障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是用于保障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按支出功能分类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94 万元，主要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退休费）。

（二）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81.39 万元，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支出和项目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21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14年本单位未发生因公出国（境）经费。

（二）公务接待费

2014年公务接待费0.57万元，较2013年决算数下降79.42%，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要求减少公务接待费用支出。

2014年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其中：国内公务接待6批次，47人次，共计支出0.57万元，具体开支内容包括：

1、四川旅游发展集团对攀枝花市旅游资源进行考察及相关项目开展调研，2批次，0.14万元（17人）；

2、成都市风景园林设计院开展二滩游客中心规划调整的现场调查及摄像工作，2批次，0.27万元（11人）；

3、督查创建中国阳光康养旅游城市工作，2批次，0.16万元（19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14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3.83万元，较2013年决算数下降66.61%，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要求减少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014年本单位未购置公务用车。截至2014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其中：轿车1辆，中型客车1辆。

2014 年车辆运行维护费支出 3.8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二滩国家森林公园(二滩风景名胜区)景区景点建设,旅游接待,招商引资、业务运行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支出。

附件:

- 1、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2014 年收支决算总表;
- 2、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2014 年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3、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2014 年人员支出财政拨款决算明细表;
- 4、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2014 年日常公用支出财政拨款决算明细表;
- 5、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2014 年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财政拨款决算明细表;
- 6、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攀枝花市二滩风景名胜区管理局)2014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攀枝花市二滩国家森林公园管理处

2015 年 9 月 29 日